孟晚舟的人物简介

　　孟晚舟（Cathy Meng），汉族，1972年出生于四川，任正非之女，中国香港永久居民，深圳大学会计系学士，中国华中理工大学（现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历任公司财务部门的几个高级职位，包括销售融资与资金管理部总裁、账务管理部总裁、华为香港公司首席财务官，以及国际会计部总监。

　　现任华为副董事长、首席财务官。主要负责华为公司的财务运营及管理，包括财务策略、风险管理、融资筹划、税务遵从等业务。

孟晚舟的从业经历

　　1993年，孟晚舟大学毕业进入华为工作。最初的几年，她和另外三个女孩承担了总机转接和文件打印等工作，琐碎且辛苦。

　　1996年，公司第一次参加国际通讯展，孟晚舟随团去了莫斯科。

　　1998年，孟晚舟从行政转到财务。

　　2003年，孟晚舟负责建立全球统一的华为财务组织，这一系列的改革包括组织架构、业务流程、财务制度和IT平台，使得全球的财务组织以更高的效率和更低的成本运作。

　　2005年到2009年，在华为全球账务系统的统一化和标准化建设中，孟晚舟主导建立了五个账务共享中心，覆盖和支撑全球的会计核算工作，并推动华为全球集中支付中心在深圳落成。

　　2007年开始，孟晚舟负责实施华为集成财经服务的变革项目，该项目实施能为各级经营组织提供更完善、更准确、更有价值的财务数据，促使华为持续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综合解决方案。

　　2011年4月17日，华为公司在其官方网站上首次公布了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名单。名单显示，孟晚舟为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并出任公司常务董事、CFO。

　　2018年3月23日，经持股员工代表会投票选举，孟晚舟出任华为副董事长。

[编辑]

孟晚舟被加拘押事件[1]

　　2018年12月6日，加拿大应美国当局要求逮捕了孟晚舟。同日，外交部发言人耿爽表示，中方已就该事分别向加方、美方提出严正交涉，并表明严正立场，要求对方立即对拘押理由作出澄清，立即释放被拘押人员，切实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正当权益。

　　2018年12月7日消息，华为董事会日前内部通报，经公司常务董事会讨论，决定由梁华暂时代孟晚舟行集团CFO的职责。本决定于发布之日生效。该文由华为轮值董事长郭平签发。

　　2018年12月8日，中国外交部副部长乐玉成紧急召见加拿大驻华大使麦家廉，就加方拘押华为公司负责人提出严正交涉和强烈抗议。

　　乐玉成指出，加方以应美方要求为由，将在加拿大温哥华转机的中国公民拘押，严重侵犯中国公民的合法、正当权益，于法不顾，于理不合，于情不容，性质极其恶劣。中方强烈敦促加方立即释放被拘押人员，切实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正当权益。否则必将造成严重后果，加方要为此承担全部责任[2]。

　　2018年12月9日，中国外交部副部长乐玉成紧急召见美国驻华大使布兰斯塔德，就美方无理要求加方拘押在加拿大温哥华转机的华为公司负责人提出严正交涉和强烈抗议。

　　2019年1月26日，加拿大驻中国大使麦家廉被迫辞职。有分析认为，这与麦家廉在引渡孟晚舟事件上的表态有关。

　　2019年1月29日，美国司法部宣布了对华为公司、有关子公司及其副董事长、首席财务官孟晚舟的指控,并正式向加拿大提出引渡孟晚舟的请求。

　　2019年3月1日，加拿大司法部长决定就孟晚舟案签发授权进行令。

　　2019年3月3日，被加拿大政府拘押的华为高管孟晚舟已经提起对加拿大政府的民事诉讼，指控其“严重侵犯”自己的宪法权利。孟晚舟的诉讼对象还包括加拿大边境服务局以及加拿大皇家骑警。

　　2019年3月6日10点，孟晚舟在温哥华的卑诗省最高法庭再次出庭。经过17分钟的庭审，卑诗省检察方（Crown Council）律师表示与辩方律师团队达成协议，将此案延期至2019年5月8日再审理。从即日起到5月8日，检察方与辩方律师团队将商议递交给法庭的申诉。孟晚舟的辩方律师Richard Peck表示，这一案件“高度不寻常”，他们对其后的“政治动机”表示“严重关注”，此前美国总统的言论可能对案件的正确审理有所影响。法庭最后批准孟晚舟搬到Shaugnessy的居住申请，同时规定将在9月23日至10月4日期间，进行相关资料披露的听证会，法官要孟晚舟必须于9月23日上午10时到庭。

　　2019年5月8日上午10时，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高等法院再就孟晚舟女士引渡听证会重新开庭。孟晚舟上一次在庭审中公开露面还是大约两个月前。这次听证会只是确定接下来庭审的时间表，不会做出引渡与否的决定。法庭最后批准孟晚舟搬到Shaugnessy的居住申请，同时规定将在9月23日至10月4日期间，进行相关资料披露的听证会，法官要孟晚舟必须于9月23日上午10时到庭。

　　2019年5月13日，华为心声社区发布了孟晚舟5月9日给所有华为人的一封信。孟晚舟在信中称，从未有机会如此紧密地与18.8万华为人联接在一起。无论眼下面对多大的困难和压力，内心都能依然坚定。

　　2019年6月6日上午9:30(北京时间6月7日凌晨00：30)，加拿大法院就孟晚舟案件中法律层面的技术问题进行了讨论。

　　2019年9月23日上午，华为公司首席财务官孟晚舟引渡案在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高等法院再次开庭审理，孟晚舟女士当天出庭。

　　2019年12月2日，华为心声社区公布了孟晚舟写在被加拿大警方拘押一周年之际的一封信。孟晚舟对关心华为的人、包括客户、供应商以及法庭的工作人员表示感谢，称每次庭审法庭外都排起长长的队伍，大家的热情和支持一直暖在她的心头。孟晚舟还表示，法官宣布同意保释时，听众席上的掌声让其禁不住泪如雨下。

　　2020年1月6日，多家加拿大媒体转载加通社的报道。报道称，加法律专家呼吁司法部长终结该案。1月20日，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高等法院将再次就孟晚舟案举行听证会。听证会将聚焦“双重犯罪”问题，即美国对孟晚舟的犯罪指控在加拿大是否也是一种犯罪。

　　2020年3月30日，加拿大卑诗省最高法院法官与代表孟晚舟的律师及代表加拿大检方的律师在温哥华就孟晚舟向美国引渡案举行视频会议，会议决定延至4月27日举行另一次案件管理会议。

　　2020年5月21日，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高等法院表示，将在5月27日就中国华为公司高管孟晚舟案的“双重犯罪”问题作出裁决，即美国指控孟晚舟“对银行欺诈”的罪行是否在加拿大也构成犯罪。加拿大环球新闻网22日称，如果法官认为孟的“双重犯罪”不成立，她将被当庭释放，尽管检方可提出上诉；如果法官认为孟的“双重犯罪”成立，将触发新一轮法律辩论，辩论焦点将转移到加拿大警方等部门在温哥华机场逮捕她是否合法，这一案件中孟晚舟是原告。

　　温哥华当地时间2020年5月27日上午（北京时间28日凌晨），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高等法院公布了孟晚舟引渡案的第一个判决结果，认定华为公司副董事长、首席财务官孟晚舟符合“双重犯罪”标准，因此对她的引渡案将继续审理，孟晚舟女士将留在加拿大参加后期的相关听证，并等待新的审判结果。

　　当地时间2020年7月23日，华为律师已向加拿大法院申请中止将孟晚舟引渡到美国的程序，他们指责特朗普和美国政府其他高级官员意图将孟晚舟作为“贸易争端的讨价还价筹码”，破坏了加拿大司法程序的完整性。

　　据人民日报报道称：“2020年7月24日上午，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高等法院公开孟晚舟引渡案下一阶段庭审的证据材料。早在5月28日，该法院裁定孟晚舟案的本质是“欺诈罪”。公开证据表明，所谓孟晚舟案，完全是美国炮制的政治案件。汇丰银行参与构陷，恶意做局、拼凑材料、捏造罪证，扮演了极不光彩的角色。孟晚舟是清白的！”

　　2020年7月25日，央视新闻综合媒体消息，负责审理孟晚舟引渡案的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高等法院的一个法庭当地时间23日下午公开了部分证据，这些证据来自孟晚舟代理律师17日向法庭提交的抗辩申请及关键证据。孟晚舟的律师提交的抗辩申请认为，美国起诉孟晚舟犯有“欺诈罪”的关键证据存在重大遗漏和误导，引渡案是对美加引渡协议和加拿大司法程序的滥用。抗辩申请指出，在美国向加拿大提供的“案件记录”（Record of Case）中，美方提出的指控与事实之间存在着明显差异，这种差异是一种错误陈述。这种错误陈述不应作为判决引渡的主要证据。7月31日，据美国侨报报道，一份向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法庭提交的文件显示，加拿大总检察长表示，以银行欺诈罪将华为首席财务官孟晚舟引渡到美国的要求已经满足。

　　2020年8月17日，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高等法院就孟晚舟案举行庭审，讨论涉案证据信息披露问题。已公开的信息显示，加拿大执法机构在策划和实施对孟晚舟逮捕行动中涉嫌违规和滥用程序，包括与美国联邦调查局（FBI）合谋行动，在温哥华机场故意拖延时间，并对孟晚舟进行不正当搜查和盘问等。孟的律师团队向加拿大法院主张要求加拿大检方披露更多涉案证据信息。

　　2020年9月30日（当地时间），孟晚舟引渡案在温哥华的不列颠哥伦比亚省高等法院结束了本轮听证，主审法官霍尔姆斯（Heather Holmes）没有就双方的主张作出裁决。按照法庭的排期，双方还将进行几轮法庭辩论，预计2021年2月将裁决加美双方司法部门是否“滥用司法程序”。在此之后，本案将进入第三轮，也是在省高等法院进行的最后一轮审理和裁决。

　　2020年10月26日，孟晚舟在位于温哥华的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又译卑诗省)高等法院再度出庭参加其引渡案的聆讯。在此轮聆讯中，控辩双方将围绕加执法部门在拘押孟晚舟的过程中是否存在程序滥用的问题，对证人展开交叉质询。

　　2020年10月27日（当地时间），在加拿大温哥华不列颠哥伦比亚省最高法院，关于华为首席财务官孟晚舟的新一轮引渡听证会进入第二日。听证会的重点仍然放在加拿大和美国当局在她于2018年12月在温哥华国际机场被捕期间涉嫌“程序滥用”的行为上。孟晚舟的律师瑞奇·贝克关注到了参与逮捕行动的加拿大皇家骑警（RCMP）警员温斯顿·叶（Winston Yep）在逮捕孟晚舟的前一天签署的宣誓书，上面的内容包括警员发誓孟晚舟与加拿大“没有关联”。签署宣誓书主要是确认逮捕孟晚舟的目的和情况，以便法官签发临时逮捕令。温斯顿·叶当庭承认，他使用内容有错误的宣誓书获得了法官的临时逮捕令。

　　2020年11月16日，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高等法院再次举行孟晚舟案听证会。涉嫌把孟晚舟电子设备密码提供给美国联邦调查局的加拿大皇家骑警退休警官Ben Chang拒绝出庭作证。

　　2020年11月25日，孟晚舟引渡案第二阶段法庭听证继续在加拿大温哥华举行。加联邦警察警长格拉夫继续出庭作证。格拉夫是加警方直接操纵逮捕孟晚舟的负责人，关于是否看过逮捕令，格拉夫对于获取孟晚舟手机密码是否不妥的提问，格拉夫四次改口，先是回避问题，又改口说并无不妥，然后又说是司法部的要求，最后的回答竟然是不知道这个问题的答案。

　　2021年4月21日（当地时间），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高等法院法官裁定，同意将华为首席财务官孟晚舟的引渡听证会推迟三个月。对孟晚舟的引渡听证会原定于5月结束，但孟晚舟的律师团队向法院提出请求，将引渡听证会推迟3个月，以获取更多时间来查看从汇丰银行方面获取的与孟晚舟案有关的文件。此前，汇丰银行与华为在香港达成庭外和解协议，华为方面可以向汇丰银行索阅相关文件。

　　2021年6月29日，在不列颠哥伦比亚省高等法院再次开庭，孟晚舟抵达法庭参加听证。

　　2021年8月4日，孟晚舟引渡案聆讯在加拿大的温哥华再次开庭，这一引起全球关注的案件即将进入最后阶段。孟晚舟的辩护团队和代表美国司法部的检控官之间将进行两周多的法庭辩论，庭审过程预计于8月21日结束。

　　2021年8月9日，孟晚舟引渡案在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高等法院开庭。孟晚舟出现在法庭上。从当天开始，法庭就“司法补救措施”进行审理。8月10日，孟晚舟引渡案对“程序滥用”采取“司法补救”的审理结束。当天，代表加美两国政府的检方律师对此前一天辩方律师陈述的观点作出回应。检方否认加美两国政府和执法部门在本案存在任何不当行为，因此反对采取“司法补救”措施，反对终止引渡程序。至此，由代表孟晚舟的辩方律师提出的两大申诉的审理就全部结束。按照法庭商议的排期，法庭从8月11日开始进行“递解”审理，也就是审理是否准予引渡。

　　2021年8月13日（温哥华当地时间），代表孟晚舟的辩方律师做法庭陈述，就之前检方提出要求引渡的理由进行回应。辩方律师指出，美方提交要求引渡的证据“既不充分，也极不可靠”，法庭不能基于这些支持引渡的要求。辩方律师指出，美方声称孟晚舟的虚假陈述欺骗了汇丰银行，产生了损失的风险。但实际情况是，本案呈现的是“三无”特征：无虚假陈述、无损失后果、无因果关系。即：孟晚舟在对汇丰说明相关业务时“无虚假陈述”；汇丰银行并未因孟晚舟相关陈述出现实际损失；孟晚舟相关陈述与汇丰银行损失风险无因果关系。

　　2021年8月18日下午（加拿大当地时间），孟晚舟引渡案在不列颠哥伦比亚省高等法院的审理全部结束，法官没有立即宣布判决结果。法官决定，10月21日举行会议，商定宣布判决结果的日期。

　　2021年8月21日，英国媒体传来消息称，孟晚舟案件的裁决结果将在10月21日出炉。

　　当地时间2021年9月24日，孟晚舟女士已经乘坐中国政府包机离开加拿大，即将回到祖国，并与家人团聚。9月25日，中国公民孟晚舟乘坐中国政府包机返回祖国。